

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人：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府采购和预算绩效评价中心

日期：二零二五年四月

目 录

| | |
|-----|----------------|
| 第一章 | 招标公告 |
| 第二章 | 采购需求 |
| 第三章 | 投标人须知 |
|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一. 说明 |
| | 二. 招标文件 |
|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 | 四. 投标文件的的上传、递交 |
| | 五. 开标 |
| | 六. 评标 |
| | 七. 定标 |
| | 八. 合同授予 |
| 第四章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 第五章 |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
| 第六章 | 投标文件格式 |

第1章 招标公告

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保安服务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保安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5月7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驿政采购-2025-03-17
2.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2008800元
最高限价：2008800元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元） | 包最高限价（元） |
|----|------------------|----------------------|--------|----------|
| 1 | 驿政采购-2025-03-17A | 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保安服务采购项目A包 | 720000 | 720000 |
| 2 | 驿政采购-2025-03-17B | 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保安服务采购项目B包 | 644400 | 644400 |
| 3 | 驿政采购-2025-03-17C | 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保安服务采购项目C包 | 644400 | 644400 |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详见招标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1年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根据驻财购【2022】15号文件规定实行承诺制）；

3.2具有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资格；

3.3信用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4月15

日至2025年4月21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网上下载。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5月7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四厅。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5月7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四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具体操作请在驻马店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查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 址：驻马店市健康路一号

联 系 人：曾先生

联系方式：1760396973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府采购和预算绩效评价中心

地 址：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区文明路南段

联 系 人：蔡先生

联系方式：0396-281120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曾先生

电 话：17603969731

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府采购和预算绩效评价中心

2025年4月14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介绍：本招标项目服务范围：**本部院区（A包）：**1号楼（门诊、急诊楼）、2号-3号楼（病房楼）4号楼（综合楼）、污水处理站、制氧站、锅炉房等院区内其他建筑物；**东院区（B包）：**5、6号病房楼、7号楼、8号楼、污水处理站、锅炉房等院区内其他建筑物；**西院区（C包）：**门诊楼、病房楼、全科培训楼、污水处理站、制氧站、锅炉房等院区内其他建筑物。

按照不低于在岗医务保安员总数3%或者20张病床1名保安或日均门诊量3‰的标准配备，结合医院实际工作，本部院区拟用28人、东院区拟用25人，西院区拟用25人，共计78人。服务内容：该保安服务项目负责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所属区域三个院区的治安防范、消防安全、反恐处突、应急处置、巡逻巡查、安全检查、门卫执勤、车辆和就诊秩序维护等有关安全保卫工作。

负责人职责及要求（本部院区1人、东院区1人、西院区1人）

一、基本要求

- 1、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具有良好品行的男性公民，身高170厘米以上，年龄18岁以上到60岁以下，具有管理经验、法律常识、消防安全和反恐防暴等技能的退伍军人优先。
- 2、高中以上文化程度，无违法犯罪记录，五官端正，体型匀称，身体健康，无纹身，无口吃，无重听，无色盲，无明显疤痕，无慢性病、传染病及精神病史。

二、岗位职责

- 1、负责制定本项目管理所需的各项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 2、负责保安员的工作编制计划安排及对保安员进行业务培训和考核；负责保安员日常管理和教育培训，传达医院精神，安排落实工作；掌握保安员思想动态，督促检查保安工作执行和落实情况，带领保安员完成各项任务。
- 3、对整体治安保卫、消防安全等工作负责，全面掌握安全保卫工作情况，及时处理发现的问题和不安定因素；对安全隐患要做好巡查巡防、防范措施并及时汇报跟踪处置。
- 4、严格遵守医院各项规章制度，服从医院管理部门和相关科室的监督和管理。努力学习业务知识和专业技能，掌握新形势下医院保安管理岗位技能，提高业务水平、提升管理能力。
- 5、随时检查所辖范围各责任区的工作状况，及时调整人员配置和执勤保障用品。
- 6、制定保安工作计划并报医院保卫部门同意后严格执行。

7、督促、指导保安员做好防火、防盗、防汛等应急处置工作。

8、负责与医院管理部门和科室进行沟通,掌握并了解工作中存在问题,及时采取措施予以改进,有效处理患者的投诉,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9、每周组织召开一次工作会议,检查、总结本周工作,安排部署下周工作。

保安员基本职责及要求(本部院区27人、东院区24人、西院区24人)

一、基本职责

1、应接受专业培训并通过考核,定期开展治安安全知识、法律法规、保卫技能的宣传教育和培训,进行应急预案的实施和演练。

2、遵守劳动纪律,做到文明执勤、热情服务,依法依规处理纠纷问题,及时有效地处置各类突发事件,做好治安安全维护工作。

3、遵守医院管理规定,接受医院的监督和考核。遵守岗位职责,熟悉职责范围内的工作内容,正确佩戴治安装备,熟练掌握治安装备操作技能,具备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

4、保安员牢固树立安全防范意识,对院内要认真排查,发现可疑人员或情况要采取防范措施并及时汇报。

5、发生突发应急事件时,及时协助应急机动队员到现场进行处置。

6、按照医院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进行各项巡逻巡查,并做好记录,发现问题及时报告;劝阻和制止违反消防法规和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的行为;实施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协助灭火救援。

二、基本要求

1、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无犯罪记录。男性,18岁以上,55岁以下,身高170厘米以上;女性,18岁以上,50岁以下,身高155厘米以上。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身体健康,无纹身,无口吃,无重听,无色盲,无传染病及精神病史,无酗酒、赌博等不良嗜好。品行良好,无收容教育、强制戒毒、劳动教养、刑事处罚和开除公职、开除军籍的记录。应急机动岗保安员年龄范围在18岁以上,45岁以下,男性,具有一定法律常识、消防和反恐防暴技能的退伍军人优先。

2、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经培训合格后持保安证上岗,掌握岗位所需要的法律常识、保安技能,放射源存放场所的保安员还需要掌握剧毒化学品,辐射防护、技术防范的知识技能,能熟练操作防范装备和自卫器具。

3、按规定规范着装,佩戴保安服饰标志和胸卡,按时到岗,做好交接班,不得擅离职守。

4、遵守劳动纪律、坚守工作岗位、认真履行岗位职责、遵守操作规程，做到文明执勤、热情服务，依法依规处理纠纷问题。

5、遵守医院管理规定，接受医院的监督和考核。医院有权要求更换工作态度差、工作能力差等不适应本职岗位的保安员，被更换的保安员不能继续在医院工作。

6、在岗保安员牢固树立防范意识,对院内车辆和人员要加强排查,发现可疑人员或情况要采取防范措施，并及时汇报。

7、值班地点，要保持良好卫生状况，做到整洁干净。严禁酒后上岗执勤和在岗吸烟、喝酒、打牌等，严禁在工作区域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三、岗位职责

(一) 门卫守护岗

1、主要负责对医院院区出入口、楼宇出入口进行管控，负责本工作区域内的安全巡查和安全管理，遇有情况及时汇报，果断处置。

2、保持出入畅通，做好来访人员及车辆的登记和查验工作，符合要求经同意后方可进入。

3、正确使用并爱护执勤物品和执勤设施，时刻保持良好状态，遇有故障及时报修。

(二) 交通管理岗

1、主要负责维持好院区的交通及车辆秩序，做到有序进出、按规定区域停放。熟悉急诊急救等特殊车辆管理规定，保证通行顺畅。

2、保证院内消防通道和生命通道畅通，进入院区的车辆做到即停即走。

3、正确指挥车辆通行，保证院内良好交通秩序，告知车辆慢行，避免出现交通事故。

4、任何车辆一律不能进入楼宇或工作区，职工车辆停放在医院划定的职工停车区域内。

(三) 秩序维护岗

1、主要负责本区域内的秩序管理，做好消防和治安巡查，维护良好的工作秩序。发现可疑人员要进行盘查、跟踪，如遇不安定因素，要立即给予警告等措施，并报警处理。

2、制止吸烟、散发小广告等违规行为及不文明行为，对突发事件、医患矛盾、医疗纠纷、医托等要及时妥善处置，保持正常秩序。

3、要检查所属区域各楼层门窗、水、电设备是否及时关闭，确保消防通道畅通，定时清理滞留人员。夜间值班保安员要不间断巡查，发现任何异常情况及时向保卫科值班人员汇报。

4、负责维持好各区域内就诊病人排队检查、交费、取药等秩序，避免出现拥挤混乱现象。

（四）应急机动岗（本部院区3人、东院区3人、西院区3人）

1、主要负责治安、消防巡查和微型消防站值班，定期开展治安、消防安全知识、技能的宣传教育和培训，进行应急预案的实施和演练，具备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

2、熟悉医院地形结构、科室分布和消防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等，熟练掌握治安、消防装备和消防监控等设备操作及技能，每日对消防自动报警、一键报警等设施进行自检，保持设备处于正常状态，遇有故障应及时排除，不能排除的应立即上报。

3、按要求开展全院区巡逻巡查，做好巡查登记，主要进行治安巡查、火灾隐患排查、重点区域巡逻等。

4、时刻保持备勤状态，遇有突发紧急情况，携带相应装具按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进行有效处置。

5、积极服从管理部门统一调度、指挥。

（五）管理岗（班长）

1、主要负责保安员的日常管理和教育培训，传达医院精神，安排落实工作，合理排班，掌握保安员思想动态，督促检查保安工作执行和落实情况，带领本区域保安员完成各项任务。

2、对本区域整体治保安卫工作负责，全面掌握本区域安全保卫工作情况，及时处理发现的问题和不安定因素。

3、对本区域发现的安全隐患，要做好安全防范措施并及时汇报跟踪处置。

4、努力学习业务知识和专业技能，掌握新形势下医院保安管理岗位技能，提高业务水平、提升管理能力。

5、牢固树立以院为家的思想，我管理、我负责的工作态度，敢管、善管、会管。

（六）安全检查岗

1、引导员

①提示、引导被检查人员有序开展安检，维持现场秩序；

②宣传、解释相关安全规定，解答安检相关询问；

③观察安检区情况，发现可疑、异常情况及时报告。

2、值机员

①正确使用X射线安检设备，辨别行包X光图像中的禁限制物品或可疑物品；

②将需要开包检查的行包及重点检查部位通知手检员。

3、手检员（可与引导员为同一人）

①正确使用手持式金属探测仪对通过安检门时报警的人员进一步检查；

②对可疑行包开包人工检查，控制发现的可疑物品，使用液态物品安全检查设备、炸药探测仪对可疑物品进行详细检查；

③与其他安检保安员一起对突发事件先期处置并向保卫科值班人员报告。

二、商务要求

| | |
|---------|------------------------|
| 服务期限 | 合同签订后1年 |
| 服务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质量标准 |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 |
| 验收条件及标准 | 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要求 |
| 验收方法及方案 | 由采购人组织验收 |
| 合同签订时间 |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_2_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
| 付款方式 | 按月支付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 1 | 1.1 项目名称： 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1.2 采购人名称： 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 |
| 2 | 合格投标人： 具备招标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
| 3 | 投标报价及费用： 3.1 本项目投标以人民币报价。 3.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按废标处理。 3.3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
| 4 |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 |
| 5 | 投标文件组成： 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 |
| 6 |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
| 7 | 开标时间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
| 8 |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
| 9 | 投标保证金交纳与退还：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 10 | 签订合同：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第二项商务要求。 |
| 11 |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供履约保证金： .. 要求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
| 12 | 采购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
| 13 | 付款方式：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第二项商务要求。 |

| | |
|----|--|
| 14 | 中标人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
| 15 | 投标有效期：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16 | 质疑和投诉：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10条。 |
| 17 |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投标将被拒绝。 |
| 18 | <p>投标人注册：</p> <p>投标人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p> |
| 19 | <p>招标文件下载：</p> <p>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p> |
| 20 | <p>投标文件制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投标人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 2、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zmdzf 格式)。 3、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5、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 |

| | |
|----|---|
| | <p>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无法直接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投标人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p> <p>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p> <p>7、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p> <p>8、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和.nzmd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p> <p>9、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p> |
| 21 | <p>投标文件上传: 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22条</p> |
| 22 | <p>招标文件的澄清与变更:</p> <p>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下载招标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p> <p>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p> |

开标:

1、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CA

密钥登入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开标会议。

2、开标时，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

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3、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4、特别提醒:

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投标人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

（1）网络要求：网络带宽4M以上。

（2）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4G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Windows7及以上，IE浏览器IE11及以上。

（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投标人，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5>）

| | |
|----|--|
| 24 | <p>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招标文件与实际签订合同不一致的，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p> |
| 25 | <p>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p> |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驻马店市第一人民医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府采购和预算绩效评价中心。

2.3 “投标人”系指下载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2.4

“投标人代表”系指代表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服务”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工作内容。

3. 采购预算（最高投标限价）

A包最高限价：720000元，B包最高限价：644400元，C包最高限价：644400元

4. 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根据驻财购【2022】15号文件规定实行承诺制）；

4.2具有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资格；

4.3信用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投标所用资格审查材料，以供评标过程中采购人查阅。投标人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投标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标时以电子投标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关联企业投标

不接受关联企业投标。

8. 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9. 特别说明：

9.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投标人所拥有。

9.2

投标人代表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需在响应文件中作出响应，否则视为未作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9.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10. 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或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之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关于对招标程序、招标文件格式性条款、评审结果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驻马店市驿城

区政府采购和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提出；关于对投标人特殊资质要求、技术需求、商务要求、综合评分标准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相关部门投诉。

10.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递交纸质版。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1.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二 招标文件

12. 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2.1 招标公告
- 12.2 采购需求
- 12.3 投标人须知
- 12.4 评标办法及标准
- 12.5 合同主要条款
- 12.6 投标文件格式

13.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15日，则需延长开标时间，招标文件获取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13.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评标时不予认可。

13.4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招标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4. 要求

14.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招标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投标人资格要求、技术需求、商务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中对投标的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须出具承诺。

14.2

投标人应完整签署投标文件格式附件中《投标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6.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16.2 投标书（格式）

16.3 开标一览表（格式）

16.4 商务响应表（格式）

16.5 服务方案

16.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16.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16.8 证明文件

16.9 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16.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从招标公告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开始生效，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6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

18. 投标报价

18.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产生的所有费用。

18.2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8.3 投标人投报多标包的，应对每标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开标一览表。

18.4

开标一览表中标明的价格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5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

18.6

对于投标人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中列出的赠送条款，在评审时不得作为价格评分因素或者调整评标价格的依据。

19. 投标保证金

19.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0.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0.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制作投标文件。除了投标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和总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投标文件

的目录应由编制人和审核人签字。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负责。

20.2投标文件（.zmdtf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0.3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提供服务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服务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0.4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生成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逐页电子签字并盖章。“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20.5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投标文件。

20.6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投标人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投标人出具的材料，投标人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20.7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四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21. 投标文件的加密、标记

21.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

21.2投标人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投标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2.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22.1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加密，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 开标

24. 开标、唱标

24.1 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

24.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标时，首先，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如投标人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投标将被拒绝。

24.4 解密完成后，系统将自动唱标，公布各投标人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24.5 采购代理机构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签字确认。

24.6 投标人在投标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24.6.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的。

24.6.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加密的。

24.6.3 未进行网上下载领取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的。

24.6.4 一个投标人不只递交一套投标文件的。

六 评标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25.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1人和评审专家4人组成，成员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一）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二）技术复杂；（三）社会影响较大。）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在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做合理的建议。

25.2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6. 投标文件的初审

26.1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标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6.2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等。

26.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6.3.1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6.3.2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3.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87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4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4.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规政策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采购人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项和招标文件第三章4. 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所述的资格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26.4.2 资格审查后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6.4.3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2) 投标人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3) 投标有效期、服务期限等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5) 未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7)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8)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6.4.4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网上实时告知其理由。

26.5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6.5.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26.5.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6.5.3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6.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6.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6.5.6 有证据证明投标人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的。

26.5.7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以上应出具响应，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的澄清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投标人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对待。评标委员会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8. 比较与评价

28.1

评标委员会将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8.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但在评标时取有效投标人该项最高报价加入评标价进行评标。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28.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9.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29.1

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9.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 评标异议登记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评审专家等相关人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提出的异议进行逐项登记。

七 定标

31. 定标原则

31.1 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31.2 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且满足下列条件的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31.2.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得分、投标报价与技术指标优劣均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2. 确定中标人

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1名中标人和1名中标候选人。

33. 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

33.1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3.2

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视为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在有效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中标资格的。发生上述情况的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3.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4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4.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废标的权利

34.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4.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4.1.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4.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通过资格性检查或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相关部门批准。

八 合同授予

35. 合同签订

35.1

采购人、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合同应授予诚信的中标人，要求投标人要诚信参与本项目投标，不得串标、围标、假借资质投标或采取其它方式弄虚作假，投标人须对此作出书面保证。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5.2

投标人须提供能通过采购人组织的验收响应，验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进行验收。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如果需要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其他投标人中标候选人资格依此类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2位。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1. 价格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有效投标的投标服务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投标人的评标价。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 评标价格要素 | 价格折扣幅度 |
|---------------------------------------|--------|
| 服务由小型或微型企业承接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20% |

注：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评分内容及标准

| 序号 | 评分项 | 分值 | 评分指标 |
|----------------|-----|-------|--|
| 一、价格部分（满分为10分） | | | |
| 1 | 报价分 | 0-10分 |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 2、投标报价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10，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 二、技术部分（满分为60分） | | | |

| | | | |
|---|------|-------|---|
| 1 | 服务方案 | 0-20分 | <p>1.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包括人员岗位职责、上岗标准和要求，得5分。</p> <p>2.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包括人员管理制度，得5分。</p> <p>3.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包括人员考核制度，得5分。</p> <p>4.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包括人员培训方案，得5分。</p> <p>（未提供或存在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缺失、没有针对性、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任意一种情形不得分）</p> |
| 2 | 应急能力 | 0-20分 | <p>1. 投标人承诺，遇有突发事件可以额外临时抽派50名及以上保安勤务人员协助处置突发事件的，得10分；遇有突发事件可以额外临时抽派40名及以上保安勤务人员协助处置突发事件的，得5分；本项最多得10分。（提供承诺函原件扫描件及保安勤务人员的《保安员》证书原件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p> <p>2. 投标人提供应急保障车辆，每提供一辆（五座及以上）的自有机动车辆得2分，本项最多得10分。（提供车辆行驶证原件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p> |
| 3 | 安全保证 | 0-10分 | <p>投标人承诺在合同履行期限内及时处理相关问题，服从采购方管理；有完整的安全教育、安全保障措施；因保安服务过程中或上下班途中等造成的交通安全、人员安全等责任，由投标人全部承担；承诺内容全面完整得10分。（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或存在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缺失、没有针对性、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任意一种情形不得分）</p> |
| 4 | 服务承诺 | 0-10分 | <p>1. 投标人提供按时足额发放员工薪资，不拖欠员工薪资，确保在服务期限内服务人员正常工作的承诺得5分。</p> <p>2. 投标人提供必备的物资，确保按时进场服务的承诺得5分。</p> <p>（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或存在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缺失、没有针对性、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任意一种情形不得分）</p> |

| | | | |
|----------------|------|-------|---|
| 三、商务部分（满分为30分） | | | |
| 1 | 人员配置 | 0-20分 | 1.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持有二级及以上《保安员》职业资格证书的得10分。 2. 投标人根据所投包段拟派保安人员数量提供《保安员》证书的得10分。 (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及单位近半年任意一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 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 2 | 企业业绩 | 0-10分 | 每提供一个2022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得5分, 最高得10分, 没有不得分。(需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 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2. 得分的计算

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价格部分+技术部分+商务部分

评标总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合计总分/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修改条款和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招标编号）的中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1、服务内容：

招标文件所要求内容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

3. 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3.1 服务期限：

3.2 服务地点：

4.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按月支付。

5. **税费：**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6. 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等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承诺书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7. 知识产权

本项目收集的资料和取得的技术成果全部归甲方所有，需在响应文件中作出响应，否则视为未作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8.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9. 转包或分包

9.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和形式进行转包和分包，需在响应文件中作出响应，否则视为未作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9.2 乙方如有转包和分包的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10. 质量保证

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

11. 验收

验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规定的标准进行验收。

12.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2.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等。对乙方未按照合同履行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12.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12.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12.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有关责任。

13.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3.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13.2对甲方下达整改通知书及时配合处理。

13.3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13.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有关责任。

14. 违约责任

14.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14.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15.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5.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6. 合同纠纷处理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商定，申请驻马店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17. 违约解除合同

17.1违反本合同第10条的规定的。

17.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7.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 **安全责任。**本项目在实施期间所有安全问题均由乙方负责，出现一切安全问题甲方概不负责。

19. 其他约定

19.1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9.3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1份。

20. 附件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注释：

《投标文件格式》是投标人的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投标人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附件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2 投标书（格式）

附件3 开标一览表（格式）

附件4 商务响应表（格式）

附件5 服务方案

附件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附件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附件8 证明文件

附件9 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附件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投标人名称： （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_____

附件2

投 标 书（格式）

致： _____（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

目（项目编号： _____）的投标。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1份：

开标一览表

商务响应表

服务方案

证明文件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

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招标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承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3、我方同意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我方保证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完全理解本招标项目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6、我方理解并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招标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如果我方代表未按时参加开标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8、如果我方存在投标人须知第9.3项所述情况，同意被认定为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9、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26.4.1、26.4.3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26.5项所述情况，同意评标委员会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串通投标的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11、如果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我方同意在不改变采购需求、资质条件等情况下，按变更后的采购方式的规定程序进行采购。

12、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否则，视为我方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3、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同意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4、我方最近3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15、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 | |
|-------|--|
| 质量标准 | |
| 服务期限 | |
| 投标有效期 | |
| 备 注 | |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 __月 __日

附件5

服务方案

项目： _____（填写项目名称）

格式自拟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 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如果本次采购活动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本授权书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

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

职务：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此处请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8

证明文件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 (七)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响应性)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 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
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证明材料

（注：如投标人无本项资料，本声明函可删除）

附件9

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名称）：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采购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采购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采购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与其它参与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成交，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